



政府采购  
服务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视听审核工程 IDC 机房及带宽租赁项目

招标编号：TC230800Y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10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26
第五章	服务内容及需求 .....	42
第六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3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1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五七三台委托,对下述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招标编号: TC230800Y

2、项目名称: 视听审核工程 IDC 机房及带宽租赁项目

3、项目信息:

3.1 招标项目性质: 政府采购

3.2 招标内容: 租赁北京市内距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五七三台 50 公里范围内的数据中心,由其提供 96 个标准机柜的系统运行环境,1 条 1G 专线链路、15 个省份互联网专线、1 条 2.5G 北京互联网专线。提供租赁服务的租赁机房需满足国家 A 级机房标准或国际 T3 及以上标准的各项基础设施环境和相关配套设施,同时投标人应满足招标人的光纤网络链路需求。

注:具体采购的要求详见第五章服务内容及需求。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内容全部投标,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3.3★项目服务期限:租期为九个月。以采购人确认的实际开通时间为准。

依据《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 号文“采购需求具有相对固定性、延续性且价格变化幅度小的服务项目,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采购人可以签定不超过三年履行期限的政府采购合同”的规定,如在履行期限届满前 15 日之内,双方没有对合同续延提出书面异议,本项目合同可续签,续延周期为九个月,从首次签订合同开始,合同总履行期限不超过三年。此处所称续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金额、合同服务标的及标准等。

3.4★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满足以下条件的供应商是合格的投标人,可以参加本次投标: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供应商,包括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国家、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3) 近三年内(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4) 投标人应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5) 投标人应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覆盖范围包括北京;

(6) 投标人须具有投标内容的经营范围许可（本项目类型必须包含在经营范围內），且已通过年检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8)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供应商，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9) 从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正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

### 3.5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扶持贫困地区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3月9日至2023年3月16日（节假日除外），每天9时00分至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本项目采用线上发售招标文件方式，有意购买标书的潜在投标人，请务必于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按以下步骤操作完成招标文件购买：

(1) 首次注册供应商：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以下简称“平台”），点击“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

(2) 注册完成后，进入系统，点击页面上方“我的工作台”下拉菜单中的“寻找招标项目”进行项目搜索，找到意愿参与的项目后，点击“立即投标”。勾选标包并填写相应信息后，点击“立即购标”；

(3) 在“购标审核”阶段上传“保密承诺”（格式附后）盖章扫描件。

(4) 审核通过后投标人选择支付方式、选中相应的费用信息并完善发票信息后，点击“提交支付”进行费用支付；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人民币（本项目仅支持【网上支付】方式，标书款一经收取不予退还）。

(5) 支付完成后，点击页面上方“我的工作台”下拉菜单中的“我参与的项目”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4.3 CA证书办理：有意参与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购买完成后尽快与“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联系申请办理北京CA证书的购买事宜，以免延误投标。已办理北京CA公司签章且数字证书在有效期内的单位不需重复办理。CA证书售后不退，证书自发售之日起1年内

有效。

4.4 如有操作疑问或 CA 办理咨询请按以下方式与中招联合平台技术支持联系：客服电话：010-86397110、010-62108037（客服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时 00 分-11 时 30 分，下午 13 时 30 分-17 时 00 分）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3 月 3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投标人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投标客户端”制作并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进行提交。逾期提交或提交不符合规定的电子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6、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3 年 3 月 30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6.2 开标地点及方式：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线上开标。

7、其它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纸质存档文件（内容与提交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递交至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6 层），做存档备查使用。

现场递交时间：2023 年 3 月 30 日上午 9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递交地点：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611A 室。

采用快递方式递交：必须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上午 9 时 00 分前快递至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611A 室（以收到时间为准）。

快递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611A，收件人：王丽莉，电话：010-62108150 13621345083。

投标人须将快递相关证明材料（快递单号、快件照片）以邮件方式发送至 [cntc8@cntcitic.cn](mailto:cntc8@cntcitic.cn) 予以证明。

8、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方式与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联系。

9、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6 层 611A 室

邮 编：100081

联 系 人：王丽莉、师杉、林彧杰、秦璐璐、马翔宇、徐润斌、曲志鸣

电 话：010-62108150 62108152

电子信箱：[wanglili@cntcitc.com.cn](mailto:wanglili@cntcitc.com.cn)

采 购 人：[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五七三台](#)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东三旗 543 号](#)

联 系 人：[祝晓波](#)

联系方式：[010-86096937](#)

## 视听审核工程 IDC 机房及带宽租赁项目保密承诺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五七三台：

关于视听审核工程 IDC 机房及带宽租赁项目（项目编号：TC230800Y），我方承诺如下：

我方将对招标文件文件内容保密，不向无关人员透露，不复制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不转让第三方。

我方承诺遵守保密承诺。如有违反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期：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关于要采购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p>名 称：<u>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五七三台</u></p> <p>地 址：<u>北京市昌平区东三旗 543 号</u></p> <p>联系人： 祝晓波</p> <p>联系方式： 010-86096937</p>
1.2	<p>采购代理机构：<u>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u></p> <p>地址：<u>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6 层 611A 室</u></p> <p>业务联系人：<u>王丽莉、师杉、林彧杰、秦璐璐、马翔宇、徐润斌、曲志鸣</u></p> <p>电话：<u>010-62108150 62108152</u></p>
1.3.4	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u>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3.4★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u>
1.4.1	<p>标的名称：<u>视听审核工程 IDC 机房及带宽租赁</u></p> <p>所属行业：<u>信息传输业；</u></p>
1.4.2	本项目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u>否</u>
1.4.3	<p>是否为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u>否</u></p> <p>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u>否</u></p>
1.5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u>否</u>
1.5.8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u>不适用</u>
2.2	项目预算金额： <u>765.76</u> 万元人民币；
5.4	<p>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u>否</u></p> <p>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相关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涉及。  <input type="checkbox"/> 将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p>
8.1	本项目不限制中标包的数量。
9.1	<p><b>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b></p> <p>1、提供投标人最近 6 个月的纳税(个人所得税除外)和社保记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b>注：</b></p> <p>(1)在法规范围内经允许可以不缴纳的，应做书面说明和证明文件。</p> <p>(2)如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执行国家或地方财税部门有关减免税政策后无法提供纳税缴款记录的，应提交说明并附相关政策文件。</p> <p>(3)如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执行国家或地方社保部门有关延迟</p>

条款号	内 容
	<p>缴纳社保政策而无法提供纳税缴款记录的，应提交说明并附相关政策文件。</p> <p>2、投标人应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提供许可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投标人应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提供许可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4、投标人须具有投标内容的经营范围许可（本项目类型必须包含在经营范围），且已通过年检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5、授权委托书：由分公司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要提供总公司对分公司的授权委托书（按格式提供，加盖总公司公章）注：投标人也可以使用自有格式的类似授权书，但内容应涵盖给定格式中的内容。</p> <p><b>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b></p> <p>1、根据本项目评分因素中相关打分项提供必要的文件。</p> <p>2、拟派往本项目的人员情况（以表格形式提供，格式附后）</p> <p>3、拟派往本项目经理与主要技术人员（以表格形式提供，格式附后）</p> <p>4、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与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以表格形式提供，格式附后）</p> <p>5、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如果有，请提供）</p>
12	<p>保证金形式：<input type="checkbox"/>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汇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保函正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电汇</p> <p>保证金数额：<u>人民币壹拾万元整（¥100000元）</u>；</p> <p>采用电汇形式保证金的支付方式：</p> <p>（1）潜在投标人购买投标文件后，进入中招联合电子招标采购平台“缴纳保证金”功能模块，填写相关信息后通过平台自动获取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请潜在投标人按此信息将保证金电汇或银行转账至指定账户（该账号为虚拟账号，仅针对本投标人本项目有效，对于其他投标人、其他项目或分包无效）。</p> <p>（2）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委托中招联合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办理投标保证金收、退、转及结账、结算等相关业务。保证金办理相关问题请咨询中招联合（010-86397110）。</p> <p><b>特别提醒：请各投标人注意银行转账时间差，及时缴纳投标保证金。</b></p>
13.1	<p>投标有效期：<u>90</u> 日历日</p>
14.1	<p>电子投标文件：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p> <p>注：投标文件中不得包含涉及国家秘密的相关信息，为本项目投标必须提供的材料，由投标人自行进行脱密处理，否则后果由投标人自负。</p>
14.2	<p>纸质存档文件：文件分两部分（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响应文件）分别单独成册，分别密封递交。</p> <p>第一部分投标文件：<u>正本： 1 份，副本： 4 份。</u></p> <p>第二部分投标文件：<u>正本： 1 份，副本： 4 份。</u></p>

条款号	内 容										
	除上述文件外，还须密封递交可编辑的纸质存档文件电子文档 <u>1</u> 份。 注：投标文件中不得包含涉及国家秘密的相关信息，为本项目投标必须提供的材料，由投标人自行进行脱密处理，否则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6.1	投标截止时间： <u>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u>										
18.1	开标时间： <u>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u> 开标地点： <u>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u>										
19.2	信用查询时间：查询时间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										
23.2	评标方法：适用 <u>综合评分法</u>										
27.1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数量： <u>3</u> 名										
27.2	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u>否</u>										
31.1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详见付款条件；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款的10%										
32.1	首付款金额为政府采购合同标的总金额的30%。 提高比例为： <u>___/___</u>										
32.3	采购人不需支付预付款的情形： <u>本项目不适用</u> 。										
33	<p>是否由中标人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u>是</u> 招标代理服务费计费标准： ■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服务类标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收取。</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40px;"> <thead> <tr> <th>中标合同金额（万元）</th> <th>收取费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以下</td> <td>1.50%</td> </tr> <tr> <td>100-500</td> <td>0.80%</td> </tr> <tr> <td>500-1000</td> <td>0.4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25%</td> </tr> </tbody> </table> <p>例如：某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5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如下： 100万元×1.5%+（500-100）万元×0.8%=4.7万元 □其他方式：<u>/</u></p> <p>注：如果本项目续签，招标代理机构根据续签合同情况收取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依据以上标准按续签金额收取，中标人与采购人续签合同后十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续签合同的中标服务费。中标人与采购人如未能续签合同，招标代理机构不收取未续签的服务费。</p>	中标合同金额（万元）	收取费率	100以下	1.50%	100-500	0.80%	500-1000	0.45%	1000-5000	0.25%
中标合同金额（万元）	收取费率										
100以下	1.50%										
100-500	0.80%										
500-1000	0.45%										
1000-5000	0.25%										
34.4	<p>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 所有政府采购项目的信用担保专业的担保公司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00号光耀东方写字楼9层 联系电话：010-88822888；传真：010-68437040 电子邮箱：ztbxf@guaranty.com.cn</p>										

条款号	内 容
35.3	反腐倡廉监督电话： <u>010-62108085</u>
<b>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b>	
<p>服务期限：租期为 9 个月。以采购人确认的实际开通时间为准。</p> <p>注：依据《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 号文“采购需求具有相对固定性、延续性且价格变化幅度小的服务项目，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采购人可以签定不超过三年履行期限的政府采购合同”的规定，如在履行期限届满前 15 日之内，双方没有对合同续延提出书面异议，本项目合同可续签，续延周期为九个月。从首次签订合同开始，合同总履行期限不超过三年。此处所称续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金额、合同服务标的及标准等。</p> <p>服务地点：北京、上海、海口、乌鲁木齐、拉萨、呼和浩特、厦门、成都、西安、哈尔滨、昆明、长沙、兰州、青岛、郑州</p>	
<p>付款条件：</p> <p>1、双方签订合同后，买方收到卖方下列单据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卖方合同款总额的 30%</p> <p>1) 卖方开具的等额商业发票；</p> <p>2、卖方完成 IDC 机房配套环境准备后，买方收到卖方下列单据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卖方合同款总额的 20%</p> <p>1) 双方签字认可的 IDC 机房配套环境准备就绪证明；</p> <p>2) 卖方开具的等额商业发票；</p> <p>3、卖方完成相关互联网带宽链路开通后，买方收到卖方下列单据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卖方合同款总额的 50%</p> <p>1) 双方签字认可的带宽开通证明。</p> <p>2) 卖方开具的等额商业发票；</p> <p>3) 合同款总额 10%的履约保函；</p> <p>4、服务期结束后，买方收到卖方下列单据及材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退还卖方合同款总额 10%的履约保函</p> <p>1) 买方签字认可的全年工作报告；</p> <p>2) 其他所有与本合同服务内容相关的文件与材料。</p>	
<p>1、招标文件中标记“★”的条款为关键性条款，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导致投标人的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p> <p>2、合同实施时，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对货物/服务进行适当的追加调整，具体追加幅度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p> <p>3、为方便评标，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目录前提供索引表，包括：符合性审查索引表、评分索引表。</p>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构、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1.2 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为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服务能力的本国供应商，包括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国家、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 1.3.3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 1.3.4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 1.4 所投项目标的由中小企业提供服务，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企业类型；也可在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https://www.miit.gov.cn/>）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自助查询到企业类型。
  - 1.4.1 投标标的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非中小企业，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4.3 本项目是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措施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达到上述比例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4.4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1.5 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 1.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遵守国家、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

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

-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1.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7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8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投标将认定为**投标无效**。
- 1.9 采购人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有权依法追究投标人的责任并取消其中标资格。如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给采购人、其他投标人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 1.9.1 提供虚假的资料。
  - 1.9.2 与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1.9.3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1.9.4 中标后不按照招标文件和其投标文件与采购人订立合同。

## 2. 资金来源

-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如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 二、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要求提供服务的内容及详细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五章 服务内容及需求

第六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4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6.3 因潜在投标人原因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

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8.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一包或几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 8.2 投标人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服务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分包中的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8.3 无论招标文件“第五章 服务内容及需求”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提供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8.4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 投标文件构成

- 9.1 投标文件由“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其中第一部分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9.2 (1) 投标人按 9.1 条将第一、二部分按先后顺序合并为一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注：因电子平台只支持上传一个文件，因此需要先将两部分内容按先后顺序合并为一册，后进行上传提交。】**  
(2) 投标人按 9.1 条将纸质存档文件分为二部分单独成册，分别密封递交。
- 9.3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和盖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其他单位章（以下统称公章）。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投标文件第一部分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 10.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

-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得为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 11. 投标报价

-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货物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 11.3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1.4 每项服务内容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12.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的；
- （2）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0 条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1 条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2 条的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
- （5）存在的串通投标情形的；
- （6）存在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行贿事实的。

- 12.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北京地区：电汇，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可接受的其他形式；

外埠：电汇，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可接受的其他形式；

接受符合财政部门规定的投标担保函正本。

- 12.4 投标人没有根据本须知 12.1 和第 12.3 条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采用电汇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一般可以实时入账。采用支票形式的，投标人则应充分考虑支票入账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能按时进入指定账户。根据银行信息交换和付款时间，支票从递交至实际入账一般需要 4-5 个工作日。如投标人未及时提交支票或支票不符合银行委托收款要求（如污损、折叠、胶装等），导致投标保证金不能按时进入指定账户的，将按照招标文件的第 22.2 条相关规定处理。

- 12.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6 中标人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还手续。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暨中标结果公告公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资金占用费。

政府采购投标信用担保函正本不予退回。

###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4.1 电子投标文件

14.1.1 投标人办理 CA 后,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下载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打开招标文件,并按照提示进行逐步填写,生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编辑完成后通过平台进行上传,未按规定签章和加密的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法上传。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应合成一个文件,为方便评标时查阅,投标文件应编排页码。

14.1.2 投标人编制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签字或签章的页面、文件时,应打印并按要求签字或签章、盖章后,再将该页扫描为图片格式,插入到电子投标文件中的相应页面,生成完整的电子投标文件后(WORD 格式转为 PDF 格式),通过平台提供的“批量盖章”功能完成所有盖章。

**注:**招标文件中所有标注“签字”处均指书写签字或签名章或人名章,不能以打印体等代替。

#### 14.2 纸质存档文件

14.2.1 纸质存档文件仅用于采购人存档,内容须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纸质存档文件不代表接受投标人投标,不作为项目评审因素。

14.2.2 投标人提交的纸质存档文件应为电子投标文件的打印版,统一用 A4 纸打印,按页码顺序装订成册。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分册或合订装订不限。如纸质存档文件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4.2.3 纸质存档文件应采用胶装,不可活页装订,并骑缝加盖投标人公章(联

合体投标的为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14.2.4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纸质存档文件**（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和电子文档。

14.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后才有效。

14.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图片模糊、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等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5. 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及纸质存档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上传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 15.2 纸质存档文件

15.2.1 纸质存档文件在快递前应密封完好，封皮上写明招标项目名称/分包名称、招标编号/分包号、投标人名称还应分别注明“在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字样。同一分包的投标文件建议密封在一个密封箱内，封口处应有投标人公章。

15.2.2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及加注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16. 投标截止

16.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投标截止期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可自行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撤回或重新提交的操作。

##### 17.2 纸质存档文件：

17.2.1 纸质存档文件内容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纸质存档文件不代表接受投标人的投标。

17.2.2 如因修改电子投标文件导致纸质存档文件与其不一致时，应在开标时间后2小时内一次性将修改内容及时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将加盖公章的书面文

件扫描件发送至代理机构指定邮箱。

17.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书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之间，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 12 条规定予以没收。

17.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 五、开标及评标

### 18. 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组织主持开标，投标人不到现场参加开标仪式，应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参与项目开标。

18.2 开标时由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线上集中解密开标、唱标，投标人线上确认签字，签字确认环节将于唱标开始时间 30 分钟内结束，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签字的投标人将被视为认可开标程序及开标记录相关内容，归档备查。

18.3 开标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文件做任何评述。

18.4 开标之后，直到中标人签署合同之前，凡是属于审查、评标的有关资料以及确定中标人的信息等，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人员透露，否则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资格证明文件未装在“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中的，将被认定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19.2.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

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 20.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检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2.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汉语语言文本为准。

20.3 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请详见《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 21. 投标偏离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 22. 无效投标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财政主管部门指定相关信息发布媒体。

22.2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4) 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妨碍其他投标人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 (5)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23. 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

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10-2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 24.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即本项目的**所有投标被拒绝**：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5. 保密原则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5.2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六、确定中标

####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数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并列（详见第六章）。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并列（详见第六章）。

####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7.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7.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28.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9. 告知中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

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 **30. 签订合同**

- 30.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0.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0.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招标。

### **31. 履约保证金**

- 31.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时间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如采用保函形式，格式见本章附件 1）。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 31.2 中标人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 2）。
- 31.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30 条或 31.1 条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2. 预付款**

- 32.1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金额为政府采购合同标的总金额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需提高预付款比例或者中标人为中小企业，预付款提高比例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 32.2 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行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 32.3 本项目采购人不需要支付预付款的情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是否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执行。

### **3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34.1 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 34.2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担保函和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34.3 投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34.4 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公司名单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5. 廉洁自律规定**

3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3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5.3 为强化内部监督机制，供应商可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代理机构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 **36.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 **37. 质疑与接收**

37.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可以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7.2 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纸质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7.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综合发展部

联系电话：62108153、62108278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中关村资本大厦 9 层 912A 室

## 附件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中标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_\_\_\_\_号合同履行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就\_\_\_\_\_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服务名称）（以下简称服务）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 1、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 2、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 3、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 4、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公章：\_\_\_\_\_

## 附件2：履约担保函格式 (如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_\_\_\_\_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 (以下简称供应商) 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 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 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 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 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_\_\_\_\_。

(二)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元(大写\_\_\_\_\_), 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 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 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 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 五、免责条款

1、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视听审核工程 IDC 机房及带宽租赁项目

买 方：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五七三台

卖 方：\_\_\_\_\_

签署日期：\_\_\_\_\_

# 合 同 书

买方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五七三台的经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以（招标编号）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经评定，卖方                    为中标供应商。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合同条款
- d.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2、主要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

##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元人民币。

##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 5、本合同货物的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服务期：九个月

注：依据《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文“采购需求具有相对固定性、延续性且价格变化幅度小的服务项目，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采购人可以签定不超过三年履行期限的政府采购合同”的规定，如在履行期限届满前15日之内，双方没有对合同续延提出书面异议，本项目合同可续签，续延周期为九个月，从首次签订合同开始，合同总履行期限不超过三年。此处所称续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金额、合同服务标的及标准等。

服务地点：                    

## 6、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并由卖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买 方： <u>                    </u>	卖 方： <u>                    </u>
名 称：(印章)	名 称：(印章)
日 期： <u>                    </u>	日 期： <u>                    </u>
授权代表(签字)： <u>                    </u>	授权代表(签字)： <u>                    </u>
地 址： <u>                    </u>	地 址： <u>                    </u>
邮 政 编 码： <u>                    </u>	邮 政 编 码： <u>                    </u>
电 话： <u>                    </u>	电 话： <u>                    </u>
开 户 银 行： <u>                    </u>	开 户 银 行： <u>                    </u>
帐 号： <u>                    </u>	帐 号： <u>                    </u>

## 一、定义

1. 定义：本合同中的定义适用于本合同的全部条款

(1) “合同”：载明买方和卖方就关于视听审核工程 IDC 机房及带宽租赁项目的内容所达成的一致意见表示的书面合同。

(2) “买方”：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五七三台

(3) “卖方”：

(4) “合同价款”：根据合同规定，卖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之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总价款。

(5) “服务”：根据合同规定，卖方向买方提供的服务。

(6) “服务成果”：卖方根据合同规定应向买方交付并归买方所有的实物或资料及其知识产权。

(7) “交付”：卖方向买方提供合同项下的服务和成果。

(8) “日”：指日历日数。

(9) 合同卖方主体如发生合并、分立，必须书面告知买方；需要转移合同义务的，必须经买方同意并由原合同双方及承接合同义务的第三方共同签订书面合同。

## 二、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乙方就项目提供机房租赁服务的内容见下表（机房配套运维建设服务明细见附件二）。租赁机房使用期间所发生的电费和其他服务费用计入机房租赁总服务费内，不再单独计价。

交付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机柜	架	96	
1G 本地专线链路	条	1	IDC 机房至五七三台
各省互联网专线	条	15	分别在 15 个省份开通
2.5G 北京互联网专线	条	1	
将链路接入指定机房所需的服务	项	1	根据投标人实际方案提供相应设备或服务

现有设备迁移服务（如需）	项	1	如需要，须对现租赁 IDC 机房所有设备进行整体迁移，含综合布线等机房环境准备工作，并恢复系统正常运行
--------------	---	---	---

### 三、质量保证与监控

#### (1) 监控

在合同期内，买方有权随时对卖方的工作进行监督。

卖方必须积极配合买方的日常监督和临时抽检，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检查或在检查中弄虚作假。

#### (2) 提供服务报告及相关资料

根据实际的技术服务情况，卖方提供如下报告及资料：

视听审核工程 IDC 及带宽租赁项目全年服务工作报告

###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 1. 合同价款

双方同意本项目服务费人民币 元/月，总价为人民币：\_\_\_\_\_ 大写：\_\_\_\_\_。

#### 2. 支付方式

1、双方签订合同后，买方收到卖方下列单据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卖方合同款总额的 30%

1) 卖方开具的等额商业发票；

2、卖方完成 IDC 机房配套环境准备后，买方收到卖方下列单据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卖方合同款总额的 20%

1) 双方签字认可的 IDC 机房配套环境准备就绪证明；

2) 卖方开具的等额商业发票；

3、卖方完成相关互联网带宽链路开通后，买方收到卖方下列单据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卖方合同款总额的 50%

1) 双方签字认可的带宽开通证明。

2) 卖方开具的等额商业发票；

3) 合同款总额 10%的履约保函；

4、服务期结束后，买方收到卖方下列单据及材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退还卖方合同款总额 10%的履约保函

1) 买方签字认可的全年工作报告；

2) 其他所有与本合同服务内容相关的文件与材料。

### 五、双方责任及违约处理

#### (1) 买方责任

负责现场协调，保证卖方按时完成服务工作；  
根据卖方的要求，提供所需协调的技术人员。

## (2) 卖方责任

按要求提供及时的技术服务；

按时提供各类工作报告；

## 六、知识产权

### 1. 知识产权归买方

(1) 由卖方在本项目服务工作中产生的所有文件、资料，其所有权均属买方所有。

(2) 未经买方的书面授权，卖方不得将本项目中及其它买方的资料、数据信息应用到项目以外的用途。

### 2. 知识产权纠纷

对卖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涉及的因卖方原因引起的对任何版权和其他知识产权的侵犯，应由卖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买方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 七、不可抗力

### 1. 定义

(1) 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以及其他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

(2) 不可抗力不包括因一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的疏忽或故意行为引起的事件。

### 2. 不可抗力的发生和对策

(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通知对方，并在事故发生后两周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120天以上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本合同或解除本合同的协议。

(3) 买方保留在不可抗力发生而导致项目发生重大变化时单方面解除和修改本合同的权利。

(4) 如买方因机构变更, 政府命令及其他原因, 致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 卖方有权终止合同, 并取得相应的补偿。补偿的范围仅限于截止到本条所述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原因产生之日, 卖方已实际履行而买方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

#### 八、保密条款

(1) 卖方应保守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的买方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 不得泄露或不正当使用。卖方不得自行使用应向买方交付的服务成果, 或将应向买方交付的服务成果提供给第三方使用。卖方违反本条的规定, 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并追究其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2) 甲乙双方需签定保密协议, 具体条款在签定合同时商定。

#### 九、违约终止合同

1. 如卖方在服务期限内, 未能按照合同规定履行所承担的义务, 并在收到买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仍未纠正其违约行为, 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 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通知自发出时生效, 且卖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买方支付违约金, 并承担因此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 十、争端的解决

1. 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如有争端, 都应尽最大的努力友好协商解决。

2. 双方在发生争端而友好协商不能解决时, 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 在争端解决的过程中, 除受争端影响的部分外, 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 十一、通知和合同修改

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电报、传真的形式发送, 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 对合同款做出的任何改动或偏离, 均须由甲乙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 十二、适用法律

1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解释。

####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一式六份, 双方各执三份。

2. 合同双方在本合同签署页上签字、盖章后生效。

3. 如因任何原因需要修改合同, 需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11 条办理。

#### 十四、其他条款

1、买方有权要求卖方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以保证人的名义签署专门的保证协议，承担该合同履行的连带责任。

如卖方属于中小民营企业、完全由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家族性企业等类型的经济组织，买方将对其进行重点履约风险评估，确有必要的，要求卖方提供上述股东连带责任保证。

2、履行期限一年以上的合同，合同卖方应向买方定期提交银行资信证明（原件）和证明其履约能力的其他文件。

3、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4、如有未解决的问题，需提供能够确保问题在买方要求时间内圆满解决的计划保证书。

**附件一：甲方租用机柜、链路及互联网的需求描述**

**附件二：租赁机房服务水平协议 SLA**

## 附件一：甲方租用机柜、链路及互联网的需求描述

一、机房机柜需求：要求租赁机房专区必须为独立空间，本次提供不少于 96 个成品机柜，租期为九个月。

成品机柜要求：服务器标准机柜（约 600\*1100\*2200mm，42U 或 46U）及电源配电单元由中标方提供，机柜承重托盘保证每机柜至少四块，PDU 质量可靠，每机柜须提供双路电源，C13、C19 或国标口电源插座每机柜不少于 32 位。对于大型设备等非标机柜，机柜由使用单位提供，UPS 电源等配件由中标方提供。

机房办公区需求：要求提供 4-5 个办公位的独立办公区域，并提供现场照明、办公设备用电、办公桌椅、空调、电话接入、百兆宽带接入等基本办公环境。提供车辆出入临时车位、工作人员午餐等后勤保障便利。租期为九个月。

机房备件库需求：要求提供不少于 20 平米的独立备品备件库，用于存储磁盘介质、磁带介质和硬件备品备件等，备件库计入总价。租期为九个月。

二、链路需求：提供租赁机房至五七三台机房 1 条 1G 本地 MSTP 专线，15 个省份互联网专线，1 条 2500M 互联网专线，专线提供专用路由，提供将链路接入指定机房所需的设备服务。

各省互联网明细：

序号	省份名称	带宽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北京市		条	1	

2	上海市		条	1	
3	海南省		条	1	
4	新疆维吾尔 自治区		条	1	
5	西藏自治区		条	1	
6	内蒙古自治区		条	1	
7	福建省		条	1	
8	黑龙江省		条	1	
9	四川省		条	1	
10	陕西省		条	1	
11	云南省		条	1	
12	湖南省		条	1	
13	甘肃省		条	1	
14	山东省		条	1	
15	河南省		条	1	

三、设备迁移需求（如需）：现有设备部署地点为北京市海淀区永丰产业基地的中国电信永丰 IDC 机房，部署设备约 700 台，包含服务器、存储设备、网络设备。中标人应保证现有系统的正常运行，如涉及投标机房变更，须提供相关设备迁移服务，将现有设备迁移至本次投标人提供的 IDC 机房，包含综合布线、系统链条包等环境准备工作。

## 附件二：租赁机房服务水平协议SLA

### 租赁机房服务水平协议 SLA

甲方：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五七三台

乙方：

鉴于甲乙双方已签署《系统数据中心机房租赁及服务合同》（以下称“合同”），为更好的规范乙方对甲方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高品质的服务，经过双方友好协商，特制定以下服务水平保证条款（以下“数据中心”均指由乙方方向甲方提供租赁及服务的租赁机房）：

#### 基础设施可用性保证

##### 电力的持续供应保证

为保障电力的持续供应，乙方保证数据中心机柜为物理隔离的双路市电、柴油发电机组、UPS 组成的电源系统，具有持续供电能力。且须保证电力系统和运维管理质量满足甲方对数据中心 7×24 小时供电持续可用性的要求。

数据中心市电或关键配电设备（变压器、UPS、HVDC、关键开关等）故障时，冗余系统的切换时间，应不超过 15 分钟。

乙方保证甲方托管在数据中心机房的网络设备及服务器的电力的持续供应达 99.99%的可用性，即甲方托管的各类可用设备每月电力中断时间累计不超过 4.4 分钟。

在服务期的任何自然月中，数据中心内发生机柜供电系统故障，而导致甲方运行设备宕机，需在保证尽快处理恢复的同时，在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并告知恶化风险，以便做好应急准备。如未及时告知或造成业务影响，乙方将按下列表格免除受影响机柜的租金（租金包含租用费和相关服务费，单日租金费用=月均租金费用/30 天）。

受影响时间（以自然月累计）	服务承诺赔偿
低于 5 分钟	免除 2 天租金/机柜
5 分钟至 30 分钟	免除 4 天租金/机柜
30 分钟至 90 分钟	免除 10 天租金/机柜
90 分钟至 120 分钟	免除 15 天租金/机柜
多于 120 分钟	免除 30 天租金/机柜

在服务期的任何自然月中，数据中心内发生机柜供电系统故障，而导致甲方运行设备大面积宕机，业务无法正常开展，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另行为甲方提供数据中心租赁场地费用、业务直接损失、连带产生的软、硬件损失费用、业务恢复产生的人员服务费用与搬迁费用以及后续可能产生的物理搬迁和数据迁移费用业务损失等。

乙方提供电力监控，每月向甲方提供机柜用电报告，对于超电机柜甲方有义务积极配合乙方进行超电机柜风险的评估。

备注：

“电力中断”是指：乙方提供的市电，UPS 电源及柴油发电机组至乙方提供的连

接甲方设备的接线板（PDU）同时不具有电力，甲方设备因供电系统故障宕机。  
“电力中断时间”包括由乙方原因造成的甲方租赁电力中断的时间，但不包括24小时之内甲方未向乙方报告的以及由以下原因所引起的网络及服务器电力中断情况：

乙方预先通知甲方后进行电路或设备维护所引起

任何甲方的电路或设备

甲方的应用或安装活动

甲方的疏忽或由甲方授权乙方进行的操作

自然灾害导致的不可抗力因素所引起的

空调及温湿度控制保证

数据中心机柜满载的情况下，机房温、湿度应符合 A 级或 T3+ 机房标准。

数据中心空调系统故障恢复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

在服务期的任何自然月中，数据中心内发生制冷或通风系统故障，而导致甲方运行设备宕机，需在保证尽快处理恢复的同时，在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并告知恶化风险，以便做好应急准备。如未及时告知或造成业务影响，将按下列表格免除受影响机柜的租金（租金包含租用费和相关服务费，单日租金费用=月均租金费用/30天）。

受影响时间（以自然月累计）	服务承诺赔偿
低于 5 分钟	免除 2 天租金/机柜
5 分钟至 30 分钟	免除 4 天租金/机柜
30 分钟至 90 分钟	免除 10 天租金/机柜
90 分钟至 120 分钟	免除 15 天租金/机柜
多于 120 分钟	免除 30 天租金/机柜

在服务期的任何自然月中，数据中心内发生制冷或通风系统故障，而导致甲方运行设备大面积宕机，业务无法正常开展，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另行为甲方提供数据中心租赁场地费用、业务直接损失、连带产生的软、硬件损失费用、业务恢复产生的人员服务费用与搬迁费用以及后续可能产生的物理搬迁和数据迁移费用业务损失等。

备注：冷通道温度超过标准并持续 1 分钟以内，未导致宕机情况，每自然月的第 1 次出现或者误告警情况，乙方需要找到问题并改正处理避免再次发生，不计算相关罚则。温度过热超标或宕机以数据中心冷热通道中部署的温度探头为主要参考基准，过热区域以每个冷通道两排机架为单位。

其他各类基础设施保证

在服务期的任何自然月中，数据中心内由乙方基础设施（新风系统、消防系统、安防系统等）故障，而导致甲方运行设备宕机，需在保证尽快处理恢复的同时，在第一时间通知甲方，并告知恶化风险，以便做好应急准备。如未及时告知或造成业务影响，将按下列表格免除受影响机柜的租金（租金包含租用费和相关服务费，单日租金费用=月均租金费用/30天）。

受影响时间（以自然月累计）	服务承诺赔偿
低于 5 分钟	免除 2 天租金/机柜
5 分钟至 30 分钟	免除 4 天租金/机柜
30 分钟至 90 分钟	免除 10 天租金/机柜

90 分钟至 120 分钟	免除 15 天租金/机柜
多于 120 分钟	免除 30 天租金/机柜

在服务期的任何自然月中，数据中心内由乙方基础设施（新风系统、消防系统、安防系统等）故障，而导致甲方运行设备大面积宕机，业务无法正常开展，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另行为甲方提供数据中心租赁场地费用、业务直接损失、连带产生的软、硬件损失费用、业务恢复产生的人员服务费用与搬迁费用以及后续可能产生的物理搬迁和数据迁移费用业务损失等。

### 初装业务保证

乙方提供的免费初装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基础服务：机柜供电接口的提供、上/下电操作、盲板安装、风量/温度调节等。

改造服务：房间的隔断、机柜改造、供电改造等。

初装工作时间保证

基础服务：2 个工作日响应并操作；

改造服务：以需求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

如乙方不能在约定时间内完成，则根据需求合同内容或约定的罚责，承担赔偿责任。

### 紧急情况报告保证

如果发生以下情况，则视为紧急状态，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协助甲方尽快恢复正常使用：

电力故障

网络中断

乙方将通过甲方选择的方式（电话、短信、EMAIL、传真）第一时间联络甲方指定的联络人。

甲方需负责向乙方提供指定联系人准确的联络信息以便乙方与其联络。当指定联系人的联络信息发生变化时，甲方需及时通知乙方。

在获得甲方正式授权前，乙方无权对甲方系统设备进行任何操作。

### 运维服务保证

乙方须指定至少 1 名服务代表对甲方进行全程跟踪服务，具体事项包括：

数据中心服务项目和业务项目的咨询；

初装工作受理及工作情况汇报；

服务内容变更处理；

投诉受理及处理情况汇报；

缴费咨询及办理；

客户参观、回访、了解、反馈并妥善处理甲方的需求；

数据中心维护升级的服务告知。

乙方指定技术服务责任人和 7×24 小时服务电话，以响应数据中心运维中的应急事件。

乙方需要根据甲方要求，提供运维月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租赁机房区域机柜相关的变压器、UPS 负载数据和设备状态；

水冷空调机组和租赁机房区域内空调负载数据和设备状态；

租赁机房区域内设备和网络维护工作情况汇总和下月维护计划；

当月出入租赁机房区域的人员信息汇总；

当月电气、空调、消防、网络系统故障汇总及分析、应对方案等。

为了保障数据中心各系统运行安全和需求,甲方有权对数据中心运维质量进行监督,包括但不限于:定期运维例会、巡检历史数据检查、设备维护历史记录、参与运维巡检、设备维护方案技术沟通等。

因乙方设备原因或乙方人员不遵守机房管理规定,对甲方机房的正常运营及其他用户造成损害,甲方享有对乙方追偿损失的权利,由此引起他方的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

### **技术支持保证**

乙方运维工程师 7\*24 小时提供基础设施运维服务和 5\*10 小时 IT 运维服务。

乙方根据与甲方签订的服务协议或代维服务协议内容,为甲方提供代维及授权操作,否则,乙方无权对甲方系统设备进行任何操作。

甲方需要乙方工程师提供的代维及授权操作,需要甲方提前向乙方提供书面授权。

甲方需在与乙方签订的维护协议书中指定授权人(维护人)和授权电话,只有授权人有权利要求乙方工程师对其服务器进行操作。在甲方的授权人(维护人)或授权电话变更时,甲方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书面授权必须有甲方授权人的签字。紧急情况下,当甲方授权人无法以书面形式授权时,可以通过授权电话向乙方工程师授权,授权人必须通告其身份证号码以便确认,操作完成后需补交书面操作授权书。

乙方工程师在得到甲方授权后方可对甲方系统进行授权的操作。

乙方工程师在得到授权后 30 分钟内向甲方提供第一次反馈并在操作结束后,将操作情况通报给甲方联络人。

乙方不承担由于甲方授权操作而对甲方系统所产生的任何影响及其责任。

若甲方的授权操作会影响其他客户,乙方将不予接受。

乙方为甲方的设备安装、联网调测、现场系统维护等工作提供必要的协助和配合。

### **数据中心维护、升级、改造等操作服务质量要求**

在针对数据中心的涉及甲方设备和网络进行计划性维护、升级、改造时,乙方需要提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待甲方对方案确认后才能实施;计划性维护包括但不限于:

柴油发电机带载启动测试;

高、低配电柜和变压器停电检测、维护;

UPS 检修与维护、带载放电测试、电池更换维护;

UPS 输出开关柜、配电列头柜的停电维护;

冷机系统停机维护;

涉及租赁机房业务的网络、传输的升级维护。

在运维管理中发现的风险及安全隐患,如需要进行非计划性的应急改造维护,乙方须在第一时间通知甲方,甲方相关部门将会积极配合安全评估。

乙方在向甲方提出操作维护申请时,邮件中应包括维护变更方案和具体步骤,变更方案中应包括以下内容:

维护变更计划时间、具体原因;

维护变更所带来的风险、回撤的步骤;

维护变更所要具备的资源或条件;

维护变更的方案设计、测试和实施负责人。

在改造维护操作完成后,乙方应完整保留操作记录;当甲方对操作过程提出疑问时,应配合出示相关资料,保证双方在信息对等的情况下顺利沟通。

### **数据中心故障处理服务质量要求**

为保障故障应急处理的时效性，双方须配合建立清晰、可执行的现场故障通报流程和责任人。在出现重大基础设施或网络故障时，应保证在 10 分钟内通知到甲方应急处理接口人，并告知故障时间、影响范围、故障原因、当前进度和预计恢复时间等信息。

各种故障等级定义及响应时间要求：

故障级别	故障定义	响应时间及响应方式
一级	工作人员因设备问题出现伤害情况，重要设备烧毁，UPS 全部停机、空调全部停机、火情等	故障发生后 15 分钟内做出实质性的响应，乙方主管领导和乙方技术人员立即赶赴现场处理
二级	配电系统、重要设备严重故障	故障发生后 30 分钟内做出实质性的响应，乙方技术人员 1 小时内赶赴现场处理
三级	配电系统、重要设备故障但仍可以继续工作	故障发生后 1 小时内做出实质性的响应，乙方技术人员 2 小时内赶赴现场处理
四级	设备或系统有故障，但不影响主要功能	故障发生后 2 小时内做出实质性的响应，乙方技术人员 4 小时内赶赴现场处理
五级	有告警信息	故障发生后 4 小时内做出实质性的响应，乙方技术人员 8 小时内处理完成

乙方或经甲方认可的乙方合作方在恢复故障后 2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详细的《故障分析报告》、《解决方案》和计划执行的时间点。

影响到甲方业务的重大故障，需要组织故障的技术沟通会，对乙方或经甲方认可的乙方合作方提供的《故障分析报告》进行问题分析沟通。

故障分析报告的内容要求：包括故障时间、故障原因、处理过程和时间点、故障问题分析、解决措施和计划。

#### 网络链路服务保障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负责五七三台机房到租赁机房的专线链路及互联网联通，并按照双方签署的合同/协议中规定的日期内开通链路服务。

乙方向甲方提供 7\*24 小时的故障申告受理服务，故障相应时间小于 30 分钟，保证专线的单次中断时间不超过 60 分钟。

由于乙方端口、链路资源暂未具备等原因而未及时开通链路服务的，乙方有责任协调相关部门尽快开通链路服务。

由于乙方或数据中心本身原因，导致乙方未按照规定日期完成专线部署，每逾期一个自然日按照所收取的相应链路服务的一次性费用的百分之五的比例作为给甲方的赔付，并在服务费中直接抵扣。如逾期 90 日仍不能开通，则甲方有权终止相关服务合同。

由于乙方承诺的专线链路和互联网链路，如最终无法实现，甲方可自行选择其他链路传输方式，或者终止相关服务合同。

由于甲方自备设备故障或甲方操作不当造成的链路故障，甲方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 **投诉保证**

甲方可以书面、邮件、电话形式对乙方及乙方某个员工投诉，投诉内容包括：

网络品质

客户服务品质

技术支持品质

乙方设立投诉专线受理甲方投诉。

乙方在收到甲方投诉后，将及时进行调查与处理，并将处理情况及时向甲方进行反馈。

### **机房开放保证**

乙方数据中心机房 7\*24 小时向甲方开放，甲方按照机房管理要求办理入室手续，可以随时进入乙方机房进行合理的操作。

甲方进入机房时需向机房值守人员出示维护人员的身份证，机房值守人员与入室工单或人员备案中所填写的维护人员名单核对无误后，机房值守人员向甲方维护人员发放维护证件，甲方人员方可进入机房进行维护。

机房进入工单须包含以下信息：

进入原因

将进行的活动（操作、参观等）及人数，人员的身份证件信息

预计进入时间

预计辞出时间

所需协同作业（工具、软件等）

### **不可抗力因素**

本协议中规定的不可抗力因素包括：

地震、台风、洪水、火灾等自然灾害；

战争、罢工、政府行为；

电信链路被人为破坏或基础电信运营商的链路、设备因调试、扩容所引起的中断；尚无有效防御措施的计算机病毒的发作。

当由于上述不可抗力因素而使乙方无法履行保证时，乙方不承担责任。

若由于不可抗力致使一方未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协议，经书面通知另一方，本合同内受到影响之条款可在不能履行之期间及受到影响之范围内不承担责任。一旦此类免除责任的原因得到纠正和补救，各方同意以最大努力恢复本合同项下的履行。

### **赔偿**

甲方基于本附件“服务承诺赔偿”向乙方主张免除租金的，该主张须在免除租金事由发生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逾期未主张的视为甲方放弃该项请求。本条时限约定不适用于甲方对乙方的其他权利主张。

本品质保证不适用于①不可抗力的原因引起的②由于甲方或任何第三方引起的③甲方设备、系统或任何第三方的设备、系统引起的④乙方提前通知甲方得到确认进行必要的维护而引起的。

所有免除租金均从下次合同支付项中扣除，如支付金额不足，乙方应以现金方式支付。免除租金不得影响合同实际到期日。

### **其他规定**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终止日期以《系统数据中心租赁及服务合同》的终止为准。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是甲乙双方签署的《系统数据中心机房租赁及服务合同》的附件和组成部分，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按照实现甲方合同目的的原则进行协商；本协议与《系统数据中心机房租赁及服务合同》不一致的，按照甲乙双方签署的《系统数据中心机房租赁及服务合同》执行。

甲方：  
代表签字：  
盖章：  
签署日期：

乙方：  
代表签字：  
盖章：  
签署日期：

## 第五章 服务内容及需求

## 第六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中“五、开标及评标”、“六、确定中标”及本章的规定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一、评标准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 2、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二、符合性审查工作：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填写“商务符合性审查表”和“技术符合性审查表”（如有）。

三、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如有）。

四、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1、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2、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3、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4、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五、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六、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一、资格审查表、商务及技术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 格 审 查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营业执照等证明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合同签署授权委托书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纳税和社保记录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信用记录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符合中小企业投标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廉洁承诺书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覆盖范围包括北京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具有投标内容的经营范围许可（本项目类型必须包含在经营范围内），且已通过年检合格的营业执照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由分公司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要提供总公司对分公司的授权委托书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符合性 评审	商务符合性评审	
		符合联合体规定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满足投标人的关联性要求	单位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不同供应商 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未参与其他服务	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报价未超过预算或最高限价	投标人的报价未超过预算或本包最高限价。
		满足投标范围的完整性要求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服务内容及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得仅响应其中的部分内容。
		未包含价格调整要求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保证金符合要求	按招标文件要求支付保证金。
		投标有效期满足要求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接受算术修正	投标人接受算术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签署和盖章符合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未发现串通投标	投标人不得串通投标行为，		

			不存在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的行为。
		报价说明可以接受	不存在以下情形：（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2）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中不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技术符合性评审	
		第五章服务内容及需求中所有★号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注：1、资格审查有一项不合格，即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2、符合性检查有一项不合格，即为符合性检查不合格，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二、本项目将采用综合评分法依次对每个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按分包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具体评分因素以及权值如下：

序号	评分主要因素	分值	说明
1	投标报价	1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2	IDC 资质	15分	1、 投标人所投数据中心（数据中心指中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租赁及服务的租赁机房）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证书得 5 分，不具有得 0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所投数据中心（数据中心指中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租赁及服务的租赁机房）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 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5 分，不具有得 0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人所投数据中心（数据中心指中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租赁及服务的租赁机房）被列入国家绿色数据中心名单，在名单内得 5 分，不在名单内得 0 分（提供国家权威部门发布的名单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机房证明	5分	投标人所投数据中心（数据中心指中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租赁及服务的租赁机房）为自有产权的得 5 分，不具有得 0 分（须提供产权证书复印件或土地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国际出口带宽数	10分	国际出口带宽数≥4000Gbps，得 10 分，需提供 CNNIC 互联网发展状况报告截图。 国际出口带宽数≥2000Gbps，<4000Gbps，得 5 分，需提供 CNNIC 互联网发展状况报告截图。 国际出口带宽数≥1000Gbps，<2000Gbps，得 1 分，需提供 CNNIC 互联网发展状况报告截图。 国际出口带宽数<1000Gbps，或未提供 CNNIC 互联网发展状况报告截图，得 0 分。
5	近期类似项目业绩	15分	近 3 年内投标人数据中心（机房）租用项目的业绩，每个有效业绩得 3 分。最高 15 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至少包含合同首页、盖章页、服务内容页作为证明）

6	项目团队人员配备	10分	<p>1、本项目在实施阶段拟派项目经理 2 名，项目经理要求具有计算机、软件、微波、电子或通信相关专业统招硕士（含）以上学历（提供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本项不得分。在此基础上：</p> <p>1)其中一人须具有省、部级以上（含省部级）人事部门颁发的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的得 1 分，不具有得 0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其中一人须具有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或 PMP 资格证书得 1 分，不具有得 0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本项目实施阶段拟派技术专家 1 名，具有计算机、软件、电子、通信、管理科学工程相关专业博士学位学历（提供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本项不得分。在此基础上：具有省、部级以上（含省部级）人事部门颁发的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的得 1 分，不具有得 0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本项目实施阶段拟派项目组成员不少于 20 人，要求全部具有工程师职称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满足整项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拟派项目组成员中有 1 人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的得 1 分，最高得 4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4、本项目拟派机房租用维护服务成员不少于 6 人，要求至少 3 人具备国家劳动保障部门颁发的通信电力或电工类高级职业资格证书，至少 3 人具备国家劳动保障部门颁发的通信电力或电工类中级职业资格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全部满足得 3 分，不满足 0 分。</p>
7	提供机房设施条件	10分	<p>1、投标人所投机房建筑总面积<math>\geq 2</math>万平方米得 3 分，<math>\geq 1</math>万平方米，<math>&lt; 2</math>万平方米得 2 分，<math>&lt; 1</math>万平方米不得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p> <p>2、投标人所投机房机柜总数<math>\geq 4000</math>个得 2 分，<math>\geq 3000</math>个，<math>&lt; 4000</math>个得 1 分，<math>&lt; 3000</math>个不得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p> <p>3、供配电系统采用不同变电站双路 10KV 及以上市电电力专线接入得 3 分。供配电系统采用双路 10KV 及以上市电电力专线接入得 2 分。供配电系统采用一路 10KV 市电电力专线接入得 1 分。非电力专线不得分（需提供当地供电公司证明或供电协议复印件或扫描件）。</p> <p>4、备用应急电源采用柴油发电机组，保证供电时间不低于 360 分钟并保证柴油的及时供应得 2 分，不满足不得分（需提供供油公司的应急供油协议复印件或扫描件）。</p>
8	机房租用及网络通信服务方案	10分	<p>机房租用方案应包括数据中心设计标准及参数、场地规划、建筑参数、机房环境、电力保障、安全保障、空调保障、消防保障（投标人应保证现有系统的正常运行，如涉及投标机房变更，须提供相关设备迁移方案，将现有设备迁移至本次投标人提供的 IDC 机房，包含综合布线、系统链条包等环境准备工作）；网络通信方案应包括投标人资源、光缆接入、互联网接入、专线接入以及增值服务几个部分。</p> <p>方案完整度高，科学、先进，可行性强，能够全部提供上述方案内容，充分响应项目需求，无需设备迁移，或能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设备迁移，</p>

			<p>使系统中断不超过 5 个工作日：得 10 分；</p> <p>方案较为完整、可行，部分提供上述方案内容，能够响应项目需求，能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设备迁移，使系统中断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得 5 分；</p> <p>方案不完整，可行性弱，无法提供上述方案内容，不完全响应项目需求，无法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设备迁移，使系统中断超过 10 个工作日：得 0 分。</p>
9	故障响应及应急方案	9 分	<p>故障响应方案应包括故障申告方式、故障响应流程和处理；应急方案应包括互联网和骨干电力机房突发情况应急预案、重大活动应急保障方案。</p> <p>方案完整度高，科学、先进，可行性强，能够全部提供上述方案内容，充分响应项目需求：得 9 分；</p> <p>方案完整高、方案可行，部分提供上述方案内容，能够响应项目需求：得 6 分；</p> <p>方案较为完整，可行性较高，可提供部分上述方案内容，不完全响应项目需求：得 3 分。</p> <p>方案不完整，可行性弱，无法提供上述方案内容，不完全响应项目需求：得 0 分</p>
10	机房相应的管理运行制度	6 分	<p>投标方具有完善的机房管理运行制度，这些制度应包括日常管理制度、网络运行调度制度、业务管理流程、故障管理流程、客户申诉处理流程、安全管理，员工行为规范等方面。</p> <p>相关制度完整、严谨，可行性强，充分适用本项目需求：得 6 分；</p> <p>相关制度较为完整、较严谨，可适用于本项目需求：得 3 分；</p> <p>相关制度文件没有提供的或不适用于本项目，得 0 分。</p>
<b>总分</b>			<b>100 分</b>

注：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投标人，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或预留份额的情况不适用。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中包含大中型企业提供的，不享受报价扣除扶持政策。

2、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报价部分按第1条的比例扣除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中包含大中型企业提供的，不享受投标报价折扣）。

3、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与 3%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5、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 。

6、中标候选人并列式时的处理方式：综合得分相同的，价格部分得分高者排名优先；价格部分得分相同的，机房租用及网络通信服务方案部分得分高者排名优先；机房租用及网络通信服务方案部分得分相同的，IDC 资质部分得分高者排名优先；IDC 资质部分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排名。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投标文件分两部分，第一部分为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响应文件。

2、投标人必须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文件内容和格式填写。

3、“招标编号/分包号（如有）”和“招标项目名称和分包名称（如有）”应与招标文件对应。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对应的项目中。纸质存档文件快递时，同一分包的纸质存档文件应密封在同一密封箱中进行快递。

4、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须符合平台的上传要求（投标文件必须上传 PDF 格式），视频演示文件（如有）通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附件”模块进行上传（随投标文件一并上传至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封面示例：

(项目名称)

# 投 标 文 件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招标编号：TCXXXXXXX

投标人： (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二〇二三年 月

注：如为联合体形式投标，投标人名称应为：XXX公司、XXX公司、XXX公司联合体，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公章。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 1、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
  -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投标文件格式）；
  -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合同签署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格式）；
  - 5、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 6、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 7-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出具的由其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廉洁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
  - 8、本分包如果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须满足本分包企业划型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条款、1.4.2条款）——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投标人须提交；
    - 8-1、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 8-2、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 8-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 注：本分包如果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仅在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响应文件中提供以上声明函即可。
- 9、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1、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 号： /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总价	服务期限	投标保证金 (有/无)	备注
大写： 小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 说明：

- 1、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排版。
- 2、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的总价相一致。

##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说明：

-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 2、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扫描件。
- 3、联合体投标的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投标文件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合同签署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格式)

##### 4-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合同名称）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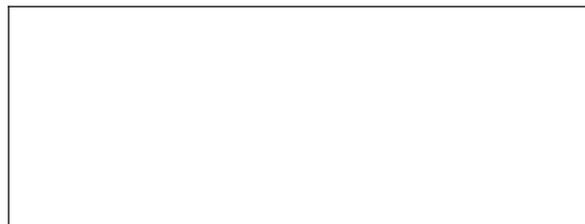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全权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4-2 合同签署授权委托书

\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_\_\_\_\_（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  
\_\_\_\_\_（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在\_\_\_\_\_（合同名称）合同洽  
谈和签署过程中，代为洽谈合同有关内容，并与买方签署合同。

本授权书有效期限：\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单位全称（公章）：

日 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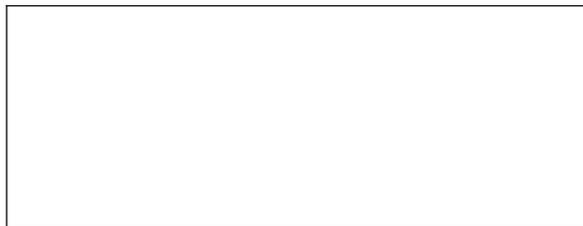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Email 地址：

附：全权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由分公司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要提供总公司对分公司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如下,加盖总公司公章)

注:投标人也可以使用自有格式类似授权书,但内容应涵盖给定格式中的内容。

### 授权委托书(格式)

(总公司授权分公司投标时使用)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五七三台: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总公司全称) 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方分公司\_\_\_\_\_ (分公司名称) 参加贵处组织的项目(括号内填写招标编号) 投标活动,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全程各事项、投标文件中的签署及允许加盖分公司印章、项目实施**等涉及的一切事宜。同时授权\_\_\_\_\_ (被授权人) 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处理一切与本项目相关的事务。以上行为,与我公司享有同等效力,我公司均予以承认,由此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均由本公司承担。同时宣布承诺如下:

- (1)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含补充修改文件),并理解其实质性内容,同意承担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义务和相关责任。
- (2) 我公司同意提供招标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3) 我公司所提交的一切投标资料均为合法且真实有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总公司全称(公章):

日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5、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说明投标人商业信誉或结算情况等事项的证明文件。

### 说明：

1、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本单位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扫描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财务审计报告只需提供报告正文及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3、如投标人无法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证明文件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若提供的是复印件，招标采购单位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4、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5、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 6、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 说明：

- 1、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提供复印件。
- 2、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
- 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7-2 投标人出具的由其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廉洁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

廉洁承诺书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贵单位招标活动以及中标后合同签订、合同义务履行全过程中，保证不从事任何形式的贿赂活动，且保证不发生任何违法违规行为。具体承诺如下：

1、公平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不与其他投标企业互相串通投标，不实施任何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行为。一旦中标，严格履行合同约定。

2、不与贵单位工作人员在任何场合单独接触，也不在非办公场所进行与本次招标活动、以及中标后的合同签订和执行有关的接触。

3、不向贵单位、监督机构、管理机构、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评审专家及其亲属发出任何形式的宴请、娱乐、旅游等活动邀请。

4、不向贵单位、监督机构、管理机构、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卡、会员卡、回扣、佣金、咨询费等。

5、不为贵单位、监督机构、管理机构、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餐饮、娱乐、购物等费用。

6、不从事其他任何形式的贿赂活动。

若违反此承诺书而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相关人员愿意承担相应的刑事、行政责任，由本公司负责赔偿因此给贵单位造成的经济损失，并愿意按照确认贿赂犯罪金额的三倍，向贵单位支付违约金。

本承诺书不因我公司任何形式的机构变更、重组、兼并等而改变。

本公司如中标，本承诺书做为主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公司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说明：1.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并加盖公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2.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 8、中小企业情况说明

### 8-1、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信息传输业）行业；提供服务的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信息传输业）行业；提供服务的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须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微企业填报本声明函。

3、本声明函仅填写由中小微企业提供服务的情况，如某项服务为大型企业提供，相关标的内容无需填写。

4、投标人可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确定企业类型，也可通过国务院客户端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  
查询企业类型。

本项目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划型标准为：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8-2、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如不适用可注明不适用。

### 8-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如不适用可注明不适用。

## 9、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说明：

- 1、应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2、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 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响应文件

- 1、投标书（投标文件格式）；
- 2、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
- 3、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
  - 3-1 商务条款偏离表；
  - 3-2 技术条款偏离表；
- 4、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
- 5、缴纳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
- 6、中小企业情况说明——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 6-1、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 6-2、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 6-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 7、分包意向协议（如有）（格式自拟）；
- 8、投标人商务符合性承诺函（投标文件格式）；
- 9、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 10、投标文件还应包括投标人须知第 10 条的所有响应文件（如有）；
- 11、根据本项目评分因素中相关打分项提供必要的文件（如有）；
- 12、投标人认为其它必要的内容（如有）。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

## 2、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单价	数量	合计	备注
1	机房租赁		9个月		
2	链路租赁		9个月		
3	设备迁移（如需）		1次		
...					
总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 说明：

- 1、如果按分项报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分项报价为准修正总价。
- 2、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可另页描述。
- 3、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 3、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

#### 3-1、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说明：

如投标人对“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中的条款无任何偏差，投标人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 3-2、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条款号及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 (有/无)	说明 (正偏离/负 偏离/无偏离)

说明：

投标人对“第五章 服务内容及需求”中的条款逐条响应。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 4、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

投标人可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支付的汇款凭证、支票、汇票、或保证金收据（如有）的复印件作为缴纳凭证装订在本部分，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使用银行保函等其他投标担保函的，应将担保函正本，装订在本部分正本中；如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的，应使用（投标文件格式），将原件装订在本部分正本中。

####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项目用）（投标文件格式）

编号：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5、缴纳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

致：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获得中标资格（招标文件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电汇等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由我们缴纳的中标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传：\_\_\_\_\_ 邮编：\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6、中小企业情况说明

### 6-1、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信息传输业）行业；提供服务的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信息传输业）行业；提供服务的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须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微企业填报本声明函。

3、本声明函仅填写由中小微企业提供服务的情况，如某项服务为大型企业提供，相关标的内容无需填写。

4、投标人可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确定企业类型，也可通过国务院客户端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查询企业类型。

本项目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划型标准为：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6-2、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如不适用可注明不适用。

### 6-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如不适用可注明不适用。

## 7、分包意向协议

(项目或包不允许分包的, 本协议不适用)

(项目或包允许分包的, 投标人如采购分包方式投标, 格式自拟)

### 说明:

1、如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 可以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当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总金额 30%以上时, 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与 3%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小微企业与分包协议中的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投标人提供关于以上说明内容的分包意向协议, 格式自拟。

4、项目或包是否允许分包, 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 8、投标人商务符合性承诺函（投标文件格式）

我单位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符合性评审中相关要求：投标过程中不存在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试图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符合联合体规定、未包含价格调整要求、接受算术修正、未串通投标、按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报价做出说明、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9、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 说明：

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10、投标文件还应包括投标人须知第10条的所有响应文件（如有）

11、根据本项目评分因素中相关打分项提供必要的文件（如有）

12、投标人认为其它必要的内容（如有）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拟派往本项目的人员情况

投标人名称\_\_\_\_\_

1. 拟派往本项目的人员总数				
人员类别 数量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数量		其他
		总数	其中具有高级 职称技术 人员	
拟为本项目提供的人员 总数				
2. 拟派往本项目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				
数量经历	从事本专业工作时间			
人员类别	10年以上	5年至10年	5年以下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其他人员				

## 拟派往本项目经理与主要技术人员情况汇总

投标人名称\_\_\_\_\_

	职位名称
	候选人姓名
	替补候选人姓名
	职位名称
	候选人姓名
	替补候选人姓名
	职位名称
	候选人姓名
	替补候选人姓名
	职位名称
	候选人姓名
	替补候选人姓名

## 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经理与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

投标人名称\_\_\_\_\_

职位		候选人 主要替补
候选人资料	候选人姓名	出生年月 年月
	执业或职业资格	
	学历	职称
	职务	工作年限
自	至	公司/项目/职务/有关技术及管理经验
年月	年月	

注1. 提供主要候选人的专业经验，特别须注明其在技术及管理方面与本项  
目相类似项目的特殊经验。

2. 投标人须提供拟派往本项目经理与驻场人员的候选人的学历证书、资质证书、职称证明、技术等级证书、经历证明等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